

##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9 年 3 月 28 日，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韩元富、韩元平、王国良在本议案的有关审议过程中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通过；公司 2019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8 年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真实有效，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有关协议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关于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相关交易价格确定原则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该事项。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年度预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决策效率，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该事项。

(二)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方	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2018 年预计金额 (万元)	2018 年实际发生 金额 (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 金额差异较大原因
含山大兴 金属	关联采购	采购材料	1,800	377.46	需求减少和预计偏高
大元石油	关联采购	采购油料	380	248.98	需求减少和预计偏高
余玉娇	关联销售	销售产品	300	159.03	预计偏高
杨海	关联销售	销售产品	50	8.53	预计偏高
合计			2,530	794.00	

注：关联方名称简称释义见本公告“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下同)。

(三)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议案分项	关联方	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2019 年预计金额 (万元)
10-1	含山大兴金属	关联采购	采购材料	600
10-2	大元石油	关联采购	采购油料	350
10-3	余玉娇	关联销售	销售产品	200

10-4	杨海	关联销售	销售产品	30
	合计			1180

##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 (一) 关联方主要介绍

#### 1、含山大兴金属

全称为含山县大兴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企业住所：安徽含山工业园区鑫之源东路(含山县林头镇)；经营范围：铝压铸件制造、销售；模具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含山大兴金属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韩元再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参股并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该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 2、大元石油

全称为温岭市大元石油销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96 万元人民币；企业住所：温岭市泽国镇天皇村；经营范围：汽油、煤油、柴油零售(限温岭市大元石油销售有限公司大元加油站经营)。非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非危险化学品燃料油批发、零售。

大元石油为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该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 3、余玉娇

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韩元再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其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 4、杨海

为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杨德正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其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 （二）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各关联人生产经营正常，在与本公司经营交往中，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有较强的履约信用和能力。

### 三、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与定价依据

公司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将根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地确定，交易双方的任何一方不得利用自己的优势或垄断地位强迫对方接受不合理的条件。公司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国家政策和市场行情，主要遵循下述原则：

（一）有国家定价（指政府物价部门定价或应执行国家规定的计价方式）的，依国家定价；

（二）若没有国家定价，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三）若没有市场价格，则适用成本加成法（指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定价；

（四）若没有国家定价、市场价格，也不适合以成本加法定价的，采用协议定价方式。

###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关联方拥有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源和渠道优势，公司日常经营中不可避免与其发生业务往来，通过该等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及通过专业化协作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

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交易行为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以达到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目的。公司的关联交易没有

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必要且持续，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9日